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 夏邑县郭庄农贸区管理委员会夏邑县 2025 年度第二批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

建设单位（发包人）： 夏邑县郭庄农贸区管理委员会

施工单位（承包人）： 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夏邑县郭庄农贸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夏邑县郭庄农
贸区管理委员会夏邑县 2025 年度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施
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夏邑县郭庄农贸区管理委员会夏邑县 2025 年度第二批农村
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

2. 工程地点: 夏邑县境内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 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有特殊
说明的,按说明执行)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1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
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零壹拾元整(¥1970010.00 元)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开工后，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工程款，工程完工通过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0% ，工程通过决算审计，支付至决算总金额的 97% ， 剩余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返还。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张雪雨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书及其附件
- 3、技术标准和要求
- 4、图纸
-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7、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金额为：___/___元

(2) ___3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_

8、质量保证金缴纳方式

项目竣工验收后，承包人按工程款的 3%办理银行质量保证金保函，保函保证期限为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1 年。

9、价格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调整

(1)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否___

(2) 关于基本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基准价采用项目投标当期的信息价，风险系数为±5%，超过风险范围价差据实调整并计算税金。造价信息与市场价出入较大时，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认质认价，作为当期调整价。

七、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乙方不负任何损失）。

3、甲乙双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甲方向乙方提供部分材料、设备、动力。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夏邑县郭庄农贸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三 份，承包人执 三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浚州街道浚州

大道与卫河路交叉口东北角麦多

商城1楼106号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浚县支行

账 号：41050162700809000000